

生活速寫集

小蘆花



北京大眾出版社

小 蘆 花

• 生活速寫集 •
房 樹 民 等 作

北京大衆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

內 容 提 要

本書包括生活速寫三十篇，是從北京日報「文化生活」上已發表的生活速寫中選出來的。這些文章都是通過某一件具體事例，來反映現實生活，歌頌新社會的新人新事。文章的接觸面較廣，所寫的有工人、農民、戰士、幹部、學生和一般羣衆。

小 蘆 花

(生活速寫集)

房 樹 民等作

*

北京大衆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四白塔寺觀音菴)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七〇號

建 國 印 刷 廠 印 刷

*

(5006)787^{1/2}×1092^{1/2}1/32·4博張·77,500字

一九五五年二月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二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20,000册 定價：3,500元

目 錄

一件新袂襖	南天(一)
離過婚的人	青林(六)
「爲什麼沒學習？」	青林(一〇)
名字	青林(一三)
小站紀事	沈明(一六)
結婚登記以前	陳如雲(一九)
「同學」	高參(二三)
手套	孫輯黑(二六)
送傘	劉億森(二九)
捉虎	徐文華(三三)
媽媽當選爲區人民代表	吳大川(三六)
風雨的夜裏	史俊傑(四〇)
光榮巾	劉厚明(四四)
實習生	馮秉瑞(四八)

我們在北戴河·····	孔凡禮 (五四)
兩個橘子兩顆心·····	于常明 (五〇)
一包砂糖·····	李學仁 (五〇)
路途·····	朱鴻志 (六四)
喜事·····	董瑞華 (七三)
走親戚·····	林慶瀾 (六六)
七個模範·····	李 朗 (八一)
春雷·····	李 吳 (八一)
歸來·····	林 瀾 (八七)
熱愛祖國的人·····	袁 芳 (九〇)
重逢·····	王增祥 (九三)
林秀英·····	白之淳 (九七)
從細小的事做起·····	田慧君 (一〇〇)
帶班第一天·····	賈存周 (一〇〇)
報礦姑娘·····	朝 魯 (一〇五)
小蘆花·····	羅 葵 (一〇六)
	從維熙 (一二三)
	房樹民 (一二八)

一件新襖

南天

今天早上，費蘭比平時要早起一個鐘頭。

娘在幾天前，從鄉下來探望姑娘。費蘭見到了娘，快樂得淌出眼淚來。

娘是空着手來的，鄉下沒啥東西好買，也怕姑娘不中意；見面以後便問她想要點什麼，她一笑說：「不要什麼。」

娘也不再問她，趁她白天上班時，自己到百貨公司買了一身花色鮮艷的衣料。娘的針線手藝很精，在家應付一家子衣着，沒皺過眉。這次她還特意討教過車間裏別的姊妹，要把這件襖縫得合時。

三個白天，娘把新襖縫好了。

昨天晚上，費蘭試穿，不大不小正合身。

費蘭穿上新襖，周身都熱起來，母親的心溫暖着她，難怪她脫下來，還老是瞅着那件衣服放不下。

娘叫她明天脫下那身變了色的服裝。

她含着笑睡去了。

……她穿上娘做的新襖，姊妹們都爭着來看花衣裳，男工們也有的扮起了調皮的鬼

臉……不知是誰，油污的手摸髒了她的衣角，她可生起氣來：「多好的衣裳給弄髒了！」

猛地一驚，知道是夢，才鬆了口氣。剛才那緊張的情形，還使她胸脯起伏着。

窗外漸漸發白了，她一骨碌坐起來。娘在對面床上跟着醒了。

她高興地、小心地穿起新襖。

費蘭走進車間的時候，早班正交班。

夜裏工作過來的車間姊妹都盯着費蘭，打量着她的新衣裳。

「你娘縫的？」

「這花色真美！我也要做一件。」

大家你一言，我一語的，費蘭只是用幸福的微笑來回答。

大夥兒走後，車間裏靜寂下來。

有一台布機豎着紅牌，一個檢修工趕來。爲了減少停台，要在這交班間隙修復。

車間裏溫度高，費蘭脫下襖，就在車弄裏檢查交班有無問題。她是生產組長，比別人

更顯得關心。

她正在檢查一台布機的停經片，只聽得豎紅牌的機子那裏「叭」的一聲。她心知不對，

就跨進了那車弄。

那台布機的馬達出了故障，檢修工收拾一番後，沒注意換掉下面爛了的皮線，火花從那

裏爆出來。

檢修工着了慌，連忙跑去關電門，可是，這時火花已燃着那台布機盤頭了。車間裏是不能起火的，飛花多，不消多大時間，能使全車間燒光。

費蘭一看，急了，已經來不及去拿防火器，能够撲火的，只有丟在一旁的新挾襖。她毫不遲疑，拿起挾襖，撲向盤頭上的火苗，捺住了火燄。檢修工關住了電門。

她迅速地撲滅火燄，一旁的火星又燃着了，她不停地撲着，很快地就撲滅了這場幾乎不可收拾的災禍。

大夥兒都紛紛跑進來了。費蘭的臉緊張得通紅。

檢修工驚慌的神情還沒消除，跟大夥兒一樣用着感激的眼光看着費蘭。

「你燙傷了嗎？」許多人問。

「沒有什麼！咱們快把這台車收拾好吧！」費蘭說着，就動起手來。

大夥兒拆下燒壞的盤頭，裝上新盤頭。

火燒的痕跡一點兒也沒有了。

機器轉出歡笑的聲音。

費蘭在車間辦公室裏。她搓着手，正在跟車間主任、黨支書、工會主席爭論着，她說：「一件挾襖，沒有什麼！機器等着，我走啦！」

「助理員在替你照顧，還不放心想嗎？」車間主任說。

工會主席老陳說：「小費，你的行動，廠裏要表揚的。你保護了國家多少財產！可是，你的新襖襖燒破了，左手也燙起了泡，公家賠你這件衣服料子，你應該接受！」

費蘭只是搖手：「我也是廠裏的工人，保護國家財產就是責任。一件襖襖壞了，我才不要賠呢。娘會替我做一件更好的呢。」

黨支書無可奈何地指着她說：「這熱心的姑娘！」

費蘭蹦蹦跳跳着剛邁出門，聽到支書的話又回過臉來望了望，紅撲撲的臉上閃亮着一雙又大又黑的眼睛。

紅霞在天空變幻着，秋初的天空任它粉飾。

「鳴，鳴。」放工的汽笛聲，向遠方的紅霞中滾去。

這羣快樂的車間姊妹，洗完了手，在更衣室對着鏡子梳去頭上的白花，就成羣地縱情歡跳在青草坪上，在歡笑中消除疲勞。

大夥兒笑着散去的時候，草坪上只留下支書和費蘭。

支書催費蘭快回宿舍：

「小費，你娘等着你呢！」

「支書，你說我什麼時候才能入黨呀？」

「黨在培養你，青年團要把優秀團員輸送入黨的，你就是優秀團員中的一個。」

「真的？」

「真的！」

他們走着，心是熱的。

「你娘來這幾天，陪着她玩玩，別叫她老是忙個不息。」

「娘閑不住，忙好了我這件襖，又忙別的，晚上還練着寫字呢！」

柔和的晚風吹動草木，一輪明月從廠房那邊爬出來，一切都融化在銀色的光輝裏。

費蘭歡蹦蹦跳跳地回到家裏。她愣住了：娘正在剪裁一件衣料，花樣、顏色和費蘭被燒壞了的襖一模一樣。

離過婚的人

青林

夏桂枝是速成識字班二班一組的輔導員，又是橫街的居民代表。她是一個沉靜溫和的人，做事極有耐心，每天按時下組領導複習，颶風下雨，從不間斷。學員們沒有一個不跟她親近的。組裏有位五十來歲的鄭老太太，更是時刻都把夏桂枝掛在嘴上，見人就誇她好。

原來鄭老太太另外還有一番心思。她爲了給兒子找個好媳婦，早就東託人，西打聽，人家都說：「你省省心吧，婚姻自主啦，你兒子是個積極分子，還愁找不到對象！」老太太總是委屈地說：「一天知道我兒子是怎麼個人，古怪得簡直叫人生氣，二十三四啦，一提起說媳婦的事，他就瞪眼……」爲了誇耀自己的兒子，有時還要加上兩句：「……虧他還是個勞動模範呢！模範就興不要老婆啦！」老太太的理由是：兒子自己不去找對象，當娘的難道還不該關心麼？一打聽夏桂枝還沒有結婚，老太太就樂得心都開了花，心想：「要真是尋上這麼一個好媳婦，那才是一輩子的福氣！」

老太太這就勸兒子，找介紹人，費了大勁了。儘管兒子還是不同意，介紹人可找到了一個，就是自己的娘家嫂子楊大嬌。

星期日一早，楊大嬌就拜訪夏桂枝去了。她說東道西，轉彎抹角，好不容易才繞到本題：「夏老師，你瞧鄭老太太這人怎麼樣？」夏桂枝點點頭說：「不錯，難爲她上了年紀的人

還……

「就是不錯，」楊大孀搶着說，「脾氣好着哩！一家人都好，夏老師，她少爺你不也見過？」

「誰？是她兒子嗎？」

「是呀。她少爺是個老成人兒，規規矩矩的，從來也不亂花一個錢，又沒有兄弟姐妹，除了他媽再沒有第三個人，家裏清閒着呢……」

夏桂枝越聽越糊塗，等她弄明白了楊大孀的意思，不覺好笑起來，她說：「大孀，你也太費心了，我跟他連話也沒說上兩句，怎麼談得上婚姻問題。再說人家有什麼意思，還不會當面對我講麼？」說着她從抽屜裏取出了一本小冊子遞給楊大孀，「你瞧，這是婚姻法。」楊大孀不識字，接過婚姻法來倒拿着，心想：「這丫頭倒想鬧個自由戀愛呢！看我想兩句什麼話來對付她。」她主意還沒拿定，只見裏屋轉出個伶俐的小女孩子，三蹦兩跳就撲到夏桂枝懷裏。楊大孀隨口問道：「這是你的妹妹麼？多大啦？」

「不是，」夏桂枝毫不在意地說，「是我的孩子，今年三歲。」

「哦！你已經有了婆婆家？」楊大孀吓了一跳，馬上就顯得不自然起來。夏桂枝却像沒那麼回事似的，微笑着搖搖頭說：「去年離婚了。」

「哦，哦……離婚了……」楊大孀一下子就找不到話說，坐也不是，站也不是，苦苦地挨了幾分鐘。好在夏桂枝要出去開會，楊大孀這才緩過一口大氣，急忙趕到鄭家回話去

了。

鄭老太太眼巴巴地接着她，沒等進屋就問：「怎麼樣？願意了吧？」

「不行不行。」楊大嬸直搖頭說，「離過婚的！」

「什麼？離過婚的？」鄭老太太直嘆氣。經不住楊大嬸三言兩語，一場好夢也就烟消雲散了。「不但媳婦娶不成，就連見面也難爲情呀——唉！一朵花兒似的好閨女，怎麼會是離過婚的人！」

第二天複習的時候，鄭老太太儘量裝得沒事的樣子，但是她的腦袋不聽話，總是抬不起來，好像人家離了婚就去了她的臉一樣。其實夏桂枝一點也不覺得，她還是和往常一樣，熱心熱意地問這問那，一個字講上二十遍也不嫌煩，就怕別人不懂。

這件事很快地就讓組裏的學員知道了，年紀大的人說：「可惜可惜！怎麼是離過婚的！」又說：「離過婚的人總不太好。老太太，你就別想着她了！」年輕的人說：「離了婚怕什麼？又不缺胳膊短腿，你嫌人家，人家就不嫌你！」

年輕的學員們替夏桂枝委屈，跑去把這些議論對她講了。夏桂枝笑了笑，反倒勸人家說：「不能怪她們，年歲大的人，在舊社會過的日子長了，難免有這樣的看法，過些時候，她們也會明白過來的。」不等人家接話，她又問長問短：「記了多少生字？幹了多少活？吃的什麼飯？孩子乖嗎？」和往常談話一樣。

一個月以後，北京市選舉人民代表，鬧得熱火朝天。夏桂枝被選爲區代表，出席了區各

界人民代表會議。鄭老太太心裏暗想：「一個離了婚的女人還有這大能耐！一沒有幾天，又聽人說：夏桂枝快結婚啦。老太太心裏又畫了個問號：「離過婚的，還能找上個好樣的人？」一打聽，夏桂枝的對象就跟她兒子在一個廠裏做工，人家不但是模範，還發明過什麼「先進方法」，上過報呢！

速成識字班眼看就要結業了，二班一組的成績比從前有了顯著的進步，被評為全校的模範組；夏桂枝也因此受到表揚。她和過去完全一樣，穩穩靜靜地，天天來領導她的小組複習。相處了幾個月，學員們後來都親親熱熱地叫她「夏大姐」，有芝麻大的事都要找夏大姐商量。只有鄭老太太再也不把夏桂枝掛在嘴上，再也不像先前那樣到處誇她了。

但是無論怎樣，誰也看得出鄭老太太已經沒有一點怨恨她的意思了。一連串的事實，把老太太的問號都一個個地抹去了。她只覺得心裏空空的，連她自己也說不上是後悔還是什麼。有一回，她忍不住對她的兒子說：

「要找對象還得像夏桂枝那樣的人，你自己尋摸去吧！媽老了，心眼不中用啦！往後也不愛管你這一碼事了。」

「爲什麼沒學習？」

青林

李文彩是個模範學員，但是誰也不知道她有一段很不模範的故事。

原來她在小的時候上過半年學，認得百兒八十個字，一上識字班就沒把那些曲里拐彎的「拐棍兒」（注音符號）放在眼裏。過了三五天，大夥兒都在突擊生字了，她却使不上勁；同樣是個生字，人家三拼兩拼就讀出了字音，只有她乾着急，連「拐棍兒」也唸不上來。

李文彩不甘心落後，但是又沒有下定克服困難的決心，跟着大家馬馬虎虎混了幾天，就越來越學不進去，也越來越覺得沒有意思，坐在課堂裏東倒西歪，橫豎都不安心。有一回，她竟趴在桌上打起盹來。老師關心地問她：「你有病了吧？」李文彩皺着眉頭，就勢撒了一個謊說：「唔，腦袋痛。」老師叫她回去休息，她就像出籠的鳥兒一樣，三腳兩步飛出了教室，瞌睡也早溜到九霄雲外去了。

她還沒走出校門，只見婦聯的周同志從外面進來。周同志問她：「上哪兒去呀？還沒下課吧？」

「病了，回家去……」她一邊說一邊就捧着腦袋逃出去了。

剛出校門，就碰見街代表楊大嬸。楊大嬸堆着滿臉的笑容，親熱地拉着她的手問道：「李文彩，裏面不是正上課嗎？你爲什麼沒學習呀？」她只好又摸摸腦袋說：「頭痛……」

走到胡同口，碰見派出所的趙同志，沒有談上兩句，又是：「爲什麼沒學習呀？」李文彩無可奈何地支吾說：「不舒服，請假了。」

走到門口，進到院裏，人人見着人人問：「怎麼今天回來得這樣早呀？……爲什麼沒學習呀？」

「鬼知道爲什麼沒學習！」李文彩心想，「這些人都好像變成話匣子啦，只會說這麼一句話！」她心裏正沒好氣，只見馬大叔迎上前來，似乎不懷好意地問道：「沒有學習呀……」馬大叔是個老封建，爲他女人上識字班不知嘖咄了多少回，現在看見天天上課的李文彩不學習了，心裏好像是大六月天喝了一碗涼水，心裏說不出來的痛快，臉上却裝做好人，假意關心起來了。李文彩瞪了他一眼，賭氣地說：「不唸了！」說完她就衝回自己的小屋，一屁股坐在炕沿上就犯起彆扭來。

怎麼能教李文彩不彆扭呢？想一想吧：誰管得着李文彩學習不學習的？對，誰也管不着，但是誰也沒有「管」呀。正是因爲誰也沒有管，這就比誰都管了還難受。這個學習簡直不是她一個人的事了，每個人的眼睛都在看着她，每個人的耳朵都在聽着她，每個人的心都在希望着她呀——「李文彩，你今天爲什麼沒學習？」

怎麼能教李文彩不彆扭呢？瞧吧：屋子裏收拾得一乾二淨，傢伙刷了，餵水倒了，桌子擦了，連孩子的尿布都洗得乾乾淨淨。她知道，她的八歲大的閨女做不來這許多事；她心裏明白，自從她參加學習以來，做丈夫的人明裏暗裏是怎樣在支持她、鼓勵她呵。雖說她自己

也能擠出時間來做好家務事，可是她的丈夫在工廠忙了一天回來時，總是搶着做這些家務事，幫着她哄着吃奶的孩子。她到底是爲了什麼不學習呢？

西屋裏馬大媽放學回來，她男人又跟她叨嘮開了。只聽馬大叔嚷着說：「不許開燈，我沒那麼多錢給你點燈唸書的！人家年紀輕，都知道點好歹，你打聽打聽去罷，人家不唸啦！就你這老婆子不知道發的那門子瘋……」電燈猛一亮就滅了，接着只聽得「嘩啦」一聲響，也不知是老兩口打起來了還是撞翻了東西。

李文彩本來想去勸一勸，但是兩隻腳却不聽她使喚。她呆呆地站在自己的房門口。她的心好比壓上了一塊大石頭，沉重得就像那漆黑的馬大媽的屋子一樣。

那一夜，李文彩睡得特別晚。她安頓好了兩個孩子，不顧她丈夫的勸說，自個兒捧着本詞表，「夕、夕、夕、夕、夕」地啃了半夜。說也奇怪，兩星期都唸不會的「拐棍兒」，三兩個鐘頭就全認識了。從第二天起，她上課再也不犯困啦，事事幫助別人，事事走在頭裏。後來，她就被選爲學習模範。

這件事馬大叔到底摸不清底兒，不過他再也找不上理由來反對他老婆去上學，漸漸地也就不再嘰哩咕嚕的討人厭了。